

彰化縣 109 學年度縣立國民中學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 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09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二、會議地點：二林高中儒林館 4 樓

三、會議主席：洪主任委員榮章

紀錄：蔡穎逸

四、出席人員、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冊

五、主席致詞：略

六、工作報告：

(一) 本縣 109 學年度國中教師甄選介聘工作輪由北斗區、二林區學校承辦，工作職掌為(附件 1，p4)：

- 1、副主任委員—黃洲海校長(二林高中)。
- 2、試務組—埤頭國中、田尾國中。
- 3、命題及電腦閱卷組—草湖國中。
- 4、總務組—北斗國中。
- 5、介聘組—大城國中。
- 6、登記組—溪州國中、溪陽國中。
- 7、編班組—芳苑國中、萬興國中。
- 8、活動及技藝組—竹塘國中、原斗國中小。

(二) 109 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業經教育部以 109 年 2 月 18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010639 號函備查，本縣超額及縣內介聘要點尚無需配合修正之部分。

(三) 查本縣人口數及學生數統計表(附件 2，p5)，未來國一新生入學人數逐年遞減、國中班級數將逐年減班，考量本縣國中教師超額問題日趨嚴重，本縣 109 學年度規劃不辦理教師甄選作業。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辦理本縣 109 學年度國中教師介聘期程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為保障本縣教師之工作權，有關臺閩介聘作業部分，本縣各校(不含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及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除科技領域師資或其他特殊科目師資需求外，一律不對外開實缺。

- (二) 有關 109 學年度辦理教師介聘之期程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擬不辦理國一新生提前報到，改由本府函請本縣各國小調查畢業生就讀縣立國中意願，俾各校及本府預估超(缺)額教師數。
- (三) 109 學年度教師介聘辦理次序擬修改為超額教師輔導介聘、縣內介聘、臺閩介聘，
- 1、 已超額輔導介聘成立之教師於 7 月底前若原校出缺，則具有原校不足科(類)或領域合格教師證書，且自願返回原校任教之超額教師，經二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同意，則該超額教師得依序返回原校，並請於 109 年 7 月 24 日前函報縣府核准。
 - 2、 因應修改介聘順序，爰各校提列超額教師若同時申請參與臺閩介聘，則無須依本縣超額教師介聘要點提列預備超額教師。
 - 3、 另各校提列超額或申請縣內介聘之教師，可同時申請臺閩介聘，若達成超額或縣內介聘時，考量教師家庭因素及生活條件等具體調動需求，爰擬尊重教師申請臺閩介聘之意願保留臺閩介聘之申請，惟如達成超額或縣內介聘之教師欲放棄申請臺閩介聘，應於指定時間(依年度介聘工作日程表)前填具相關證明文書，送至本府教育處學管科辦理撤銷臺閩介聘申請作業，逾期不予受理。
- (四) 本縣國中各校於收到國小意願調查後估算班級數及教師編制數，並據以推估超(缺)額數後提報超額教師名單，辦理積分審查作業，並依積分高低，優先辦理超額教師公開介聘作業，所餘缺額接續辦理一般教師縣內介聘。
- (五) 檢附本縣各校預估教師數、學生數及班級數彙整表(附件 3，p6)及本縣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工作進度預定表草案(附件 4，p7-8)供參。

決 議：照案通過各項辦理期程。

案由二：有關本縣 109 學年度國一新生第一階段編班作業方式，提請討論。

說 明：

本縣 108 學年度國一新生第一階段編班作業方式原訂以小六定期

評量之成績採 S 型編班方式辦理，惟案經教育部 108 年 7 月 2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80044971 號函復本縣略以(附件 5，p9-10)，國小定期評量之性質及目的與「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 6 條之編班測驗不同，非屬測驗之範疇，應以適當之測驗成績作為國中新生編班依據。爰請討論本縣 109 學年度國一新生第一階段編班方式。

決議：依據編班測驗結果採 S 型編班方式辦理。

案由三：有關 109 學年度國中教師超額及縣內介聘分發科別順序，提請討論。

說明：

請抽籤決定 109 學年度國中教師超額及縣內介聘分發科別順序(惟實際作業科別仍依各校開缺情形而定)：科目計有公民與社會、健康教育、國文、英語、數學、歷史、地理、理化(物理或化學)、生物、家政、童軍、輔導活動、體育、視覺藝術(美術)、音樂、生活科技(工藝)、地球科學、資訊科技(電腦)、表演藝術、特教/身心障礙、特教/資賦優異、專任輔導教師等 22 科。

決議：109 學年度國中教師縣內介聘分發科別順序(惟實際作業科別仍依各校開缺情形而定)抽籤結果如下：01 國文、02 歷史、03 特教/資賦優異、04 健康教育、05 體育、06 生活科技(工藝)、07 英語、08 專任輔導教師、09 視覺藝術(美術)、10 音樂、11 家政、12 地球科學、13 公民與社會、14 數學、15 生物、16 特教/身心障礙、17 輔導活動、18 童軍、19 表演藝術、20 理化(物理或化學)、21 資訊科技(電腦)、22 地理。

八、臨時動議：

案由一：有關本縣 109 學年度國一新生第一階段編班作業採 S 型編班方式辦理，編班所依據成績，提請討論(陽明國中余立焜校長提案)。

說明：依據案由二決議採 S 型編班方式進行，惟編班之成績得否不另測驗，改以學生小一至小五成績轉換為 T 分數後進行編班作業。

決議：維持案由二決議本學年度採編班測驗成績為編班依據，至得否以小一至小五成績轉換為 T 分數後進行編班作業請業務單位函文請

示教育部後納入下一學年度編班作業討論。

案由二：本縣 109 學年度國一新生第一階段編班測驗時間，提請討論(信義國中小曹建文校長提案)。

說明：原案由二討論編班測驗時間訂於國中最後一次成績評量，惟後續成績處理及編班時間緊湊，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未免新生多次群聚，爰建議測驗時間改為配合國一新生報到時間，於 109 年 7 月 2 日辦理國一新生報到時併同辦理編班測驗。

決議：照案通過修改為 109 年 7 月 2 日新生報到併同辦理編班測驗。

九、散會： 109 年 3 月 18 日上午 10 時 50 分。